

爱情的“利息”



我爱观察老人的爱情。婚姻动不动超过30年、40年的一对，如果你是当年沿街追着路人问“你幸福吗”的年轻记者，问其中一方：“你爱老伴吗？”对方可能一愣，惊讶于你怎么提这样低级的问题，下一个问题会不会是：“您每天需要睡觉、吃饭吗？”资历足够深厚的中国夫妻，践行“包子馅不在褶儿上”的哲学久了，把爱情融入生命的全程，日常的所有细节，无意中忽略了总其成的形而上学。

普通日子，一切都习惯成自然。早上，赖床的是老太太，老头子6时起床，到外面溜达，听鸟叫去。一个小时后他回到家，餐桌前落座，热乎乎的麦片粥端上来，咖啡的温度、烤面包的成色，都有一定之规。吃完，各自

读报。如果看到有趣的、新奇的、有争论必要的标题，两人会交谈，否则，起床以后，不必发一语。然后，老太太出门买菜，如果是周末，会在上超市前去社区的康乐中心跳舞，定期学习瑜伽。午后，老先生在沙发上小坐，困了便躺下，一个小时后醒来，身上总盖上一张软和的毛毯。

他们都知道，拌嘴比年轻时候多，老了火气反而大起来，不知道原因何在。好在都明白没什么大不了，孩子都已成家，搬走，后辈什么事都不劳动他们。吵的名堂都是极小的，如电视机的声音太大、手机不知放哪里、阳台的兰花忘记浇水。较为严重的分歧在接待朋友方面，老先生要在家里开火锅，老太太不愿意，为的是太

多碗碟洗不赢。老头子说来洗好了，她不愿意，理由是他把厨房搅得满地水渍，害她费三倍时间清理。

吵架，不理睬，晚上在双人床，背对背。明天起来就忘记了。老来光阴消逝越来越快，转眼间，孙儿女上小学了，满月那天被祖父母抱着照相，老人家差点坐不稳，因为太高兴的缘故，这一幕，仿佛发生在昨天。他们突然觉得，走路不大得劲，思量买拐杖。他们都没有提及爱，都认为一天到晚说“我爱你”，是外国人的过火行为。他们连爱这概念也淡泊得很，习惯已够他们安心。

原来，他们只在使用以青年时热烈的恋爱，中年的同甘共苦存下的本金所产生的“利息”。如果不出现以下的状况：一方移情别恋被发现，面临婚姻存亡的抉择；一方遭遇意外或生绝症，生命出现危机。他们就这样维持下去，直到命运摊牌的一天。

人生至此，不必牵手的配偶，以地底下不可见的根连接着。他们的姻缘，好就好在极度的平凡，因平凡而无人干扰、掺和、搅局，直到生命的终点，才豁然明白，爱情的本金和利息都花在整个美好的人生里。

(刘荒田)

吃在旅途

有一位朋友，到欧洲去作为期一个月的旅行。临行前，特地买了一公斤肉干、一公斤肉丝，沿途准备以此夹面包，当午餐和晚餐。

另一位朋友，一口气买了好几十包快熟面，放在手提旅行袋里；旅途上，一日三餐，都有了着落。

“有备而去”的这些朋友，一方面想在饮食上节省一些不必要的开支。另一方面，最主要的，是担心自己肠胃适应不了异乡异国的食物。

然而，就我个人认为：饮食也算是异国文化的一环，倘若入其门而不尝其食，未免遗憾。当然，话说回来，要让异国一些古灵精怪的食物“堂而皇之”地进入口腔，是需要一定的勇气的。万一适应不来，上吐下泻，大好的一趟旅行，便会因此而搞得乌烟瘴气。

这些年来，采取自助的方式旅行，入乡随俗，吃得随意，也吃得惬意。豪华的餐馆，我去；简陋的摊子，也去。正餐，我吃；野食，照吃不误。

在荷兰，尝那气派万千的“帝王餐”。两个人，坐在长长的桌子前，几十道菜，荤的素的盘盘碟碟姹紫嫣红摆得满桌都是，每样只夹一筷，便已吃得脑满肠肥了。这一餐，不但满足了口腹欲，而且，在记忆里绘成了一幅绚丽恒永的图画。

到了亚马孙丛林，当地人煮了当天下午抓到的一只长相丑恶的大土蛙。有两斤来重，烫熟了。做成糜烂的肉饼，每人大一块，配着淋了酸柑汁的棕榈树心一起吃。那肉，绵软苦涩，吃得我全身每一根汗毛都竖得直直的，隔了几年之后回想，还是有一种反胃的感觉。但是，这奇特的一餐，也和那回的丛林之旅结合成一个美丽的整体。倘若当时我吃的是自己带去得快熟面，留下的记忆，肯定会有一种残缺不全的感觉。

我素来深懂“人间美食多在寻常陋巷”的道理，所以，每到一国，总要挤到当地人趋之若鹜的地方去，尝美食、吃气氛。

美味的食物很快便会被消化得一干二净，可是，美丽的气氛却会永生永世地活在脑海里！

(尤今)



哈哈一笑

爬上来干吗

爸爸带着儿子气喘吁吁地爬到了山顶。

爸爸：“快看，我们脚下的平原景色多好！”

儿子：“既然下面的景色好，我们干吗花三个小时爬到上面来呢？爸爸！”

大白天开灯

父：“怎么搞的，大白天开灯？”

子：“爸，是你早上上班前忘关的。”

父：“你发现了，为何不关掉？”

子：“你不是经常教育我，要用事实说服人吗？”

早茶闲话

如果你觉得生活很无聊，那说明你的生活都是由父母埋单。

——比尔·盖茨

脸是“瓜子”，腰是“杨柳”，眉毛是“柳叶”，眼睛是“桂圆”，嘴是“樱桃”，手是“莲藕”。

——美女就是植物人